

证券代码：839981

证券简称：ST 华洪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1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1 日，以电话的形式通知各位监事。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郭徽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5-031）。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公开发布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且公司名称拟变更，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2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1 日